

合同编号：[2022]182号

民航专业项目任务合同书

项目名称：航空装载的系统化管理研究及培训体系建设

项目类别：民航局安全能力建设项目

项目归口部门（甲方）：民航局运输司

项目牵头单位（乙方）：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

项目负责人（丙方）：周卓丹

起止年限：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

中国民用航空局制

二〇二二年四月

民航专业项目承诺书

民航局运输司（局）：

现就我单位承担实施《航空装载的系统化管理研究及培训体系建设》项目承诺如下：

1、按照《民航专业项目任务合同书》规定的内容组织实施项目，定期上报项目实施进度和项目经费使用情况，接受并配合项目归口业务司局及财务司，或上述部门委托的机构进行评估、稽查、审计和检查，并按照规定提供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有关资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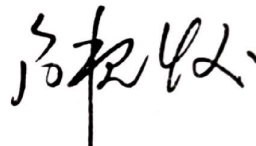
2、按照《民航专业项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》和国家有关项目经费使用管理规定，对民航专项经费实行专款专用，单独列账管理，严格执行预算，保证自筹经费按时到位和其他配套条件的落实；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》要求，对符合政府采购范围的采购，执行政府采购。

3、尽量依靠自身力量完成项目主体部分研究工作，确有必要委托其他专业机构进行的少量工作，将按规定签订合作协议，并向所属业务司局备案。

4、因技术或市场情况发生变化，项目所依托的技术、资金、设备仪器或人力条件不能落实，原定技术方案及路线不合理等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，致使项目计划无法执行，须终止项目的；或项目实施前或实施中项目负责人发生重大变化无法进行的，均及时向归口业务司局提出书面申请，由归口业务司局商财务司审核批准后实施，并按规定退还部分或全部项目所余民航专项经费；

如没有及时提出终止申请，归口业务司局根据项目实施过程监督检查情况，有权终止项目实施。

5、我单位承诺民航专业项目实施不出现财政违法违规行为，如出现上述问题，一经发现，民航局有权追回民航专项经费，情节严重的，可通过法律途径追究法律责任，我单位将承担一切责任。

牵头单位法定代表人（签章）：

牵头单位（公章）：



年 月 日

民航专业项目任务合同书

项目归口部门（甲方）：民航局运输司

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东四西大街 155 号 邮政编码：100710

甲方联系人：王卫军

固定电话：64092968

移动电话：13693608345

传真：64048814

电子邮件：wj_wang1@caac.gov.cn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东四西大街 155 号

项目牵头单位（乙方）：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

法定代表人：解根怀

地址：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向云西街 10 号

项目负责人（丙方）：周卓丹

自然人姓名：周卓丹

性别：女

身份证号：420983198105049420

住址：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金钟横路盈翠街 14 号 706 房

工作单位：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

邮政编码：510403

职务：教师

职称：副教授

固定电话：020-86124211

移动电话：13751859237

电子邮件：zhouzhuodan@gcac.edu.cn

甲方批准对乙方承担《航空装载的系统化管理研究及培训体系建设》项目实施任务给予资助，三方在充分协商的基础上，就实施该项目的有关事宜，签订本合同。

七、项目经费来源与支出预算

单位：万元

	预算科目名称		金额	备注		
经费来源	合 计		108			
	一、民航专项经费资助		108			
	二、自筹经费来源		0			
	1、其他财政拨款		0			
	2、单位自有资金		0			
	3、其他资金		0			
预算支出明细	一、民航专项经费支出		108			
	1、直接费用		103.4			
	(1) 设备购置费		16			
	(2) 材料费		15			
	(3) 测试化验加工费		0			
	(4) 燃料动力费		0			
	(5) 差旅费		38			
	(6) 会议费		14			
	(7) 国际合作与交流费		0			
	(8)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费		11			
	(9) 劳务费		0.4			
	(10) 专家咨询费		6			
	(11) 协作费		0			
	(12) 应用成果推广费		3			
	2、间接费用		4.6			
	(1) 管理费		0			
	(2) 绩效支出		4.6			
	二、自筹经费支出总额		0			
民航专项经费拨付时间		年 39	年	69	年	

十、合同签署

项目归口部门（甲方）：



盖章

负责人签字：



年 月 日

项目牵头单位（乙方）：



盖章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高权收 年 月 日

项目负责人（丙方）：

项目负责人签字：周卓丹

年 月 日